

溧水县“十一五”水利规划

目 录

第一章 自然地理及社会经济状况

第一节 自然地理状况

第二节 社会经济状况

第二章 水利发展状况评价

第一节 水利建设状况

第二节 水利发展存在的问题

第三章 “十一五”规划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任务

第一节 指导思想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第三节 建设标准

第四节 目标任务

第四章 分类、分年规划及计划

第一节 防洪除涝工程规划

第二节 水资源开发利用规划

第三节 水土生态保护、保障体系发展规划

第四节 分年分项计划

第五章 保障措施

第一章 自然地理及社会经济状况

第一节 自然地理状况

溧水县位于南京市的南部,地理位置在北纬 $31^{\circ} 23'$ — $31^{\circ} 48'$,东经 $118^{\circ} 50'$ — $119^{\circ} 14'$ 之间,东邻溧阳,南界高淳,西南与安徽省当涂县毗邻,西北与江宁交界,东北和句容接壤。县境南北最大宽度45.7公里,东西最大长度37.8公里,总面积1066.94平方公里。县境跨石臼湖与秦淮河两个水系,沿河湖低洼圩区面积293.52平方公里,低山丘陵区面积773.42平方公里。

(一)气候

溧水县气候属于北亚热带的过渡地带,没有明显的地形差异,受季风和大气环流影响,寒暑变化显著、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光照充足、无霜期长、水热同季。县内年际、季际的降雨量出现明显的差异。据天生桥水文站降雨量统计,多年平均降雨量为1087.4毫米,汛期平均降雨量543.8毫米。全县多年平均气压761.69毫米,与海平面标准气压相近。冬季多偏北风,夏季多偏南风,一年中以东北及东风为多。多年平均风速2.7米/秒,多年平均相对湿度77%,年均径流深282.7毫米,年均径流系数0.26,年均径流总量4.75亿方,年均日照时数2240小时,无霜期约237天,年均气温 15.6°C ,多年平均蒸发量1038毫米,有效积温 2276°C (达到80%保证率),太阳辐射总量116.3千卡/平方米。

(二)地形、地质

溧水县地处茅山山脉突起绵延区,境内山丘个体低矮离

散,地势东高西低,以石臼湖、秦淮河两大水系分水岭为界,北部秦淮河水系地势东南高西北低;南部石臼湖水系地势从东北两个方向由高向低倾斜,汇交于湖区。总地形为丘、岗、塝、冲犬牙交错,缓丘漫岗绵延,并呈明显的阶梯分布。最高一级阶梯由海拔100米以上的低山组成;第二阶梯由海拔50米以上的低矮平缓丘陵组成;第三阶梯由沟谷地及滨河湖圩区组成。第一、二阶梯是县内林业生产基地,第三阶梯是县内农业生产及经济林果的主要基地。

溧水地区的地层和地质构造,属扬子古陆下扬子台褶带构造单元。区内第四纪沉积层广泛分布,为主要成土母质,除较陡的山坡、山地、河(沟)边坡外,在低山丘陵及其坡麓地带和河(沟)谷,都覆盖着岩层的风化残积物和坡积物发育成的酸性黄壤土,土层厚薄不一,河口三角洲广布洪积土和冲积土,湖积土仅见于石臼湖。

(三)土壤植被

县境内土壤可分为4大类,8个亚类,19个土属,33个土种。大部分为黄棕壤,占土地面积的53.5%;其次为水稻土,占土地面积的33.1%。山区多为黄棕壤分布区,平原、低洼圩区和丘陵旁、冲田等处,则为大面积的水稻土分布区,74%的水稻土分布在这些丘陵地带。城镇附近有部分菜园土分布。

由于县境内无高山,植被垂直地带性不明显,受自然因素的制约和人类活动的影响,原始自然植较少,大多为次生植被、人造林及农田植被所代替,总体上呈现出山区、丘陵、

圩区三种不同植被景观。

(四)水系

1、分水岭

溧水县地域主要分属石臼湖水系和秦淮河水系，仅东南角有2.73平方公里山区地属太湖水系的湖西地区。两大水系的分水岭东西向横贯县境中部。走向：从东方水库上游句容县境内九里岗起，经王家棚到本县境内朱家边，沿袁白公路（高岗地）到县茶场、七里岗、贺家山、官塘、梔子岗、路子山，串秋湖山、双尖山、马鞍山、平安山主峰，经西旺到胭脂岗，到天生桥闸跨天生桥河，到燕子口入小茅山主峰，再经彭家、马上山、翟家、左山、王家店，过罗家进入安徽境，又折而向西北入西横山。分水岭将县境内河流流势分为南北两向，北水流归秦淮河，南水汇入石臼湖。

2、石臼湖水系

石臼湖湖泊面积207.65平方公里，属溧水县面积90.4平方公里。汇水面积582.54平方公里，水系内主河道全长53.57公里。其中，新桥河全长26.28公里，汇水面积204.36平方公里；云鹤支河全长11.99公里，汇水面积103.17平方公里。此外，在和凤镇龙头水库以南有一片川谷地区，面积16.85平方公里，汇水入固城湖，为石臼湖水系中的一个独立支系。

3、秦淮河水系

溧水县秦淮河水系，是秦淮河上游的南源，属秦淮河的主要支流之一。其中，一千河全长为28.3公里，汇水面积172.98平方公里；二千河全长25.60公里，汇水面积227.10平

方公里；三千河全长11.19公里，汇水面积64.74平方公里。

第二节 社会经济状况

县现有8个镇、1个经济开发区、94个行政村、2大场圃。据2003年统计资料，全县总耕地面积46.15万亩，总人口40.23万人，其中农业人口32.2万人，国内生产总值61.26亿元，工农业总产值156.59亿元，其中农业总产值15.72亿元，工业总产值140.87亿元，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9.71亿元，粮食总量17.68万吨，农民人均纯收入4670元，农村供水普及率达99%（含乡镇直供水）。

第二章 水利发展状况评价

第一节 水利建设状况

1、水利建设成绩显著。建国以来，兴建了大量的水利工程设施，初步形成了防洪、除涝、灌溉、降渍、供水综合治理五套工程体系，增强了抗灾能力。据不完全统计，至“十五”期末，全县共完成土方34779万立方米，石方4500万立方米；建成桥、涵、闸、渡槽等配套建筑物957座；固定排灌站398座，装机容量3.38万千瓦、578台套，总流量209.822秒立米，受益面积56.94万亩，（其中抗旱站265座、320台套、1.99万千瓦，总流量68.252秒立米，受益面积35.72万亩，排涝站91座、191台套、1.09万千瓦，总流量119.37秒立米，受益面积15.81万亩；排灌站42座、67台套、0.31万千瓦，总流量22.2秒立米，受益面积5.42万亩）；兴建水库79座（其中中型

水库6座,小(一)型水库15座,小(二)型水库58座),总集水面积303.54平方公里,总库容1.74亿立米,兴利库容0.85亿立米;修筑塘坝28459座,总库容1.255亿立米;整治骨干引排河道6条,114.46公里;加固堤防300.17公里(其中湖堤25.73公里,河堤104.96公里,撇洪沟堤169.48公里),将175座中小型圩子联并成52座具有一定防洪除涝能力的圩子;改造低产田18.1万亩,改坡造梯4.5万亩,建设标准农田15.29万亩。总投工约2900万工日,水利工程的投资估算约6.8亿左右,为溧水县农业生产和国民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基础条件。

“十五”规划执行以来,全县共完成土方2800万立米,水利投入约2.6亿元。除险加固堤防200公里,开挖疏浚河道,大中沟121条,除险加固小水库54座,续建加固中型水库6座,新、扩建、疏浚骨干当家塘750座,实施了石臼湖湖堤达标工程24.67公里,续建骨干灌区2个,更新改造兴建涵、闸、站68座,堤坝灌浆40公里,改造低产田3.6万亩,改坡造梯2.1万亩,建设标准农田3.9万亩,推广节水灌溉面积30万亩。流域防洪工程和骨干工程建设全面展开,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从恢复性发展达到高强度建设。高标准农田水利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步伐加快,区域防洪、除涝、抗旱等保障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十五”期间先后战胜了2002、2003年秦淮河流域特大洪涝的侵袭,保证了地区国民经济稳步、健康发展。

2、水资源统一管理体系初步建立。2000年以来,按照有关水法规及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部署,逐步建立了水资源统一管理体系。完成了《溧水县水资源开发利用调查分析报

告》。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取水登记及发放许可证工作，至“十五”期间，取水许可证发放率达到100%。开展了水质监测和水资源保护工作，查清90年代初全县各类污水排放总量达到1183.6万吨，其中有害物质达12282吨，导致全县河道不符合饮用水标准的达75.5公里，占河道总长的60%，不符合灌溉水质标准的河段占河道总长的24%。为了有效遏制水资源的污染态势，“十五”期间，全县对15家主要污染源企业实施关停或治理，其中关停了12家，使水污染日趋严重的态势得到遏制。强化了城镇供水统一管理，1994年县自来水公司成建制划归水利部门管理，当年方便水库自来水引水扩改建工程即全线贯通输水，实现了水资源管理、城镇供水一体化；之后，结合城区建设，不断续建改造供水设备和管网，使自来水厂日供水能力由原来的不足1万吨提高到6万吨，缓解了城区用水紧张的矛盾；乡镇供水工程也得到快速发展，至2004年末，供水普及率达96%。同时对自来水供水和水库用水实施计量使用，农业用水利用涵洞计量按方收费，先开票后供水；自来水供给装置专用水表计量收费，县管水库取水口装表率达100%，全县总装表率达85%，按季或按月结付，做到了计划用水、节约用水。

3、依法治水日趋完善。十五期间，《溧水县水利工程水费核定、计收、管理实施细则》、《溧水县防洪堤工程保护管理办法》、《溧水县小型水库管理办法》、《溧水县城城区供水管理实施细则》、《溧水县水资源管理办法》、《溧水县水土保持预防监督管理办法》、《溧水县水土保持设施

补偿费水土流失防治费征收和使用管理办法》等地方性水利法规，成立了水费管理所、水政水资源科、水政执法大队，在全县范围内全面开展水利监察、水政执法、水资源统一管理工作，坚持依法治水、依法管水、依法收费，进一步强化了依法治水。还在重点水利工程附近、公路边等醒目位置设置长久性固定的水利标语，组织基层水利执法人员培训，利用广播、电视、简报、会议等各种媒体宣传水利法规，宣传水利建设。同时加大了水事案件的查处，“十五”期间共查处水事案件20起，其中立案查处的4件，法院强制执行的2件，利用行政和经济手段执行的16件。持续进行了水土保持、防洪清障和制止非法侵占水利设施，按章收取各项水利规费，使全县水利法制建设和水行政管理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

4、水利投入大幅度增加。针对全县水利建设任务重、工程多、资金需求大的实际，我县坚持从实际出发，在科学规划的基础上，大力发动组织群众，大规模地开展一年一度的冬春水利建设，挖土方，筑堤坝，疏沟河，修渠道，建涵闸，造桥梁，切实改善了全县水利设施条件。“十五”期间，根据县镇财政实力，立足自筹，并采取多条腿走路、多顶帽子共同戴的办法，多渠道筹集水利建设资金，进一步完善了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水利投资体系。4年来共多方筹资1.8亿元，相当于建国以来至“九五”期末水利投入的45%。一是及时充分利用逐年取消的“两劳”制度，以村建帐，以户建册，有劳出劳，无劳出资，兴修水利。二是进一步完善水利建设专项资金筹集办法，同时抓好水利工程水

费、防洪保安基金、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水土流失防治费等各项水利规费的征缴，每年约350万元，专款专用，保证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资金需要。三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重点用于堤防工程、重点防汛工程、水毁修复工程、抗旱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的建设，同时争取银行、社会及企业支持，充分利用拨款、贷款、投资，多建实效工程。

5、工程建设管理更趋规范。全县水利建设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的目标，努力创建形象工程、精品工程、示范工程。

“十五”期间，严格实行了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建立健全了项目法人制、工程招投标制、质量监理制、财务审计制、竣工验收制，建立由行政领导、施工单位负责人及技术人员三结合的质量保证体系，实行各级行政首长负责制、技术人员责任制，成立水利建设督查组，对重点工程放样、标准质量进行统一检查、监督，建立水利建设标准质量督查制及水利工作考核、奖评制，确保工程设计标准到位、工程建设质量到位。同时强化了工程管理，严格工程验收、审计、建档、移交等各个环节，分级建设、分级管理，落实专管机构，明确责任，加强工程维修养护，确保工程正常运行。

6、基层站建设有了长足发展。至2003年底，全县共有水利站8个，在编人员61人，具有中级职称的5人，助理级职称的24人，技术员职称的24人。各站均有综合经营项目，计31个，固定资产1568万元，其中资产权属站所有的有686万元，“十五”期间新、改建办公用房65间、2838平米，住宅25套、2780平米，仓库35间、2312平米，新建预制场3个，新增各类设备22台套，更新扩建自来水厂2个、站管水库8座、水产养

殖面积2500多亩，总投资1350万元，做到以站养站，稳定了职工队伍。

7、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不断深化。1998年实施了小型农田水利工程产权制度改革试点，2000年在全县铺开。对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的经营权、使用权进行租赁、承包、股份合作、拍卖转让、责任等多种形式的产权制度改革，明晰了受益者与管理者各自的责、权、利，协调了水利设施建、管、用之间的关系，形成了以群众投入为主体、国家投入为导向、集体投入为补充的多渠道投入方式。至2004年底，全县有21座小型水库、486座骨干当家塘、4984亩圩内河沟实行了产权制度改革，回收资金276.1万元。

8、科教兴水有了长足进步。“十五”期间，全县重点推广了中低产田改造、硬质化防渗渠、装配式建筑物、堤坝白蚁防治、节水灌溉、泵站节能改造、堤防灌浆、水库特种水产养殖等技术，加大了新型农业机械推广力度。每年均安排1--2项水利科研课题，组织科研攻关，完成了多项专题研究。《段林小流域治理和管理模式研究》，对小流域综合治理过程中的治理模式、管理模式、经营模式进行了有益的探索；《水库网栏养蟹技术研究》对水库的水资源状况进行了调查，提出了确保水质、合理开发的思路，网栏库湾，发展螃蟹及特种水产养殖，促进了水库管理逐步规范，经济效益逐步提高；《涵子坝水库灌区农业节水灌溉管理模式研究》、《丘陵地区灌溉系统规划优化技术研究应用》对我县供需水状况进行了客观研究、分析评价，编制了农业节水灌溉的优化设计，在全县推广水稻节水灌溉面积30万亩，促进了农业

增效、农民增收；《溧水县防汛决策系统引进与应用》在计算机监控下，利用无线通讯设备，配备必要的传感器和数据收集终端，对水文参数进行自动采集、传输、处理和实施实时洪水预报及水库优化调度，并与水利厅、市水利局联网，实现了洪水调度规范化、标准化、模块化、自动化，为防洪决策提供了灵活、科学的支持系统。全县共引进、制作装配式建筑物模具10多套，实施配套建筑物工程工厂化生产战略，降低成本，提高工效，确保当年工程、当年建成投入运行。目前，全县水利土方工程机械化施工率达100%，农业机械化程度达82%。同时，每年还坚持开展在职人员的素质培训和在岗人员的岗位培训10余期 500余人次，发放科普资料8000余份。

9、水利建设综合效益明显。全县在水利建设中，注重抗灾能力的提高，实行综合开发、综合利用，带动了各行各业的发展。建国以来，整治疏浚了6条骨干河道，带动了航运事业的发展；将50余公里河湖堤防修建成防汛道路和乡镇道路，带动了城乡道路建设；把水利规划与村镇建设规划融为一体，以水系、水文、地质情况为依据确定村镇长远发展，带动了村镇建设；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32平方公里，占全县水土流失总面积的59.1%，改善了生态环境；乡镇供水普及率达99%，其中“十五”期间完成乡村直供水改造50%以上，发展了乡镇供水；以治水结合灭螺，血吸虫病已基本消灭，提高了人民的健康水平；强化工程建设，营造良好的水环境，也促进了投资开发和旅游事业的发展。

第二节 水利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

1、工程老化失修严重,效益衰减。目前全县现有水工建筑物中有70%左右的为浆砌石结构,78.1%的泵站运行时间在20年以上,72座小型水库未实施除险加固工程,全县最大的骨干提水站——秋湖提水站及一些抗旱骨干翻水线维修、养护、管理等正常经费,湖、河、沟、库、塘淤积现象普遍,严重的达应蓄水量的30%;农田整治田间配套建筑物管理不管,破损较多,部分已不能正常发挥功效,急需维修或更新改造。

2、节水灌溉及灌区改造进度缓慢。溧水县属宁镇丘陵山区,丘陵面积占全县面积的72.5%,虽经50多年农田水利建设,有80%左右已达到能灌能排,但是农田灌溉用水仍属高额耗水,水资源浪费现象十分严重,用水、管水制度不健全、不完备。近年来,节水灌溉工程全面推广运用,但是节水灌溉工程实施规模大、投资多,市以上补助经费偏少,受“两劳”取消的限制,群众自筹资金难度偏大,且县、镇财政又难以匹配到位,因此节水灌溉工程建设推进速度缓慢,成效不显著。

3、重点水利建设任务十分繁重。一是除石臼湖防洪工程外,其它河、沟堤防防洪标准仍然偏低,县境内秦淮河流域二千河、一千河上段尚未整治,县城防洪圈虽已基本形成但设防标准偏低,洪蓝集镇防洪问题未得到根治,部分撇洪沟标准仅达五年一遇,山丘区蓄、引、提、调水源工程还不够,中等干旱年缺水2000万立米,部分实心丘陵地区仍然无法满足作物的正常需水量。全县遭受洪、涝、旱灾的机率很

高。二是石臼湖达标工程取得重大进展,但填塘固基、堤基防渗处理尚未结束,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量还很大,一些抗旱翻水线和抗旱骨干翻水站还需进一步维修等。三是圩区的防洪除涝能力目前仅为每万亩4.78秒立米,还有10万亩达不到省定除涝标准,而且农田整治任务仍很艰巨。四是目前全县仍有60%左右的中低产田需进一步改造,按照省、市有关要求,“十五”期间完成低产田改造,2015年全面实现农业现代化,农田水利建设任务十分艰巨。

4、生态环境比较脆弱。全县丘陵山区仍有轻度以上255.6平方公里的水土流失面积尚未治理,其中15.22万亩坡耕地治理难度很大,已初步治理的538.8平方公里的面积仍需进一步提高治理标准,巩固治理成果。丘陵地区沿袭冲口田以种粮为主,岗塝田和坡地种旱谷和经济作物为主的模式,亩产在500公斤左右,产出仅400元左右,收益低而不稳。还存在大量荒山荒坡,没有进行科学的开发利用,不少山区在采石开矿等生产活动中,造成新的水土流失,恶化生态环境。随着乡镇工业的发展,农药、化肥的大量使用,水土环境污染日趋严重。据统计,县内主要河道水体不符合饮用水水质标准的河段长度占河道总长的60%以上,不符合农业灌溉用水水质的河段占河道总长的24%,水质劣化使水资源的供需矛盾日益尖锐,制约国民经济的发展。

5、乡镇供水系统有待完善。一是现有县级水厂1座,供水规模为日取水能力6万吨,净水能力8.5万吨,供水人口8万人。但我县城区水源主要来自于中山水库和方便水库,由于建设期受当时客观条件的制约,目前存在水库标准不高、

蓄水能力有限等问题，随着城市扩张和工业经济的快速发展，水资源供需矛盾日益突出。二是县目前已建设镇村水厂15座，供水能力达4.22万吨/日，村级直供水45座。已建镇村水厂供水设施，尤其是村级供水设施基本是无过滤、无消毒、无储存；还有一半以上农村供给水源得不到保障；全县61座水厂属水行政主管部门管辖的仅有1座，其余均为镇村直管，镇村水厂投入不足，经营机制不完善，组织机构不健全，镇村供水工程有待于进一步完善、改造。

6、水利投资渠道不宽。水利项目建设大多是在立项条件下实施的，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各级政府投资、各项水利规费收取及政府贷款等。资金来源渠道少，投资范围窄，水利建设滞后于国民经济发展速度。水利工程建、管、用之间的关系需进一步理顺。

7、基层水利服务体系不够健全。镇级水利工程管理力量较为薄弱，村级水利管理机构几乎没有，库、圩、闸、站等水利工程设施的管理人员不足，制度不严，基层干群重建轻管现象比较普遍。镇站人员创新意识不够强，综合经营能力有待提高，镇站综合实力还比较弱。

8、水务一体化有待于进一步深化。目前，全县水利工作重点在水利建设与防汛防旱等方面，尚留在工程水利建设管理阶段。对照国务院批准的水利部“三定”规定，从水资源供需矛盾加剧和水污染日趋严重的实际出发，在统一管理水资源、防洪、排水基础上，进一步实现城乡供水和城市污水处理及回用的行业管理，有效保障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保护，促进经济增长，保护环境。我县2000年组建了水务局，

但要实现水务一体化管理，还有大量工作要做。

9、水利经济仍较为薄弱。水利行业优势不明显，现有的水土资源和存量资产不能充分发挥作用，水利工程建设、自来水、水政执法、农机监理等行业优势对水利经济的带动作用不强，系统内部没有叫得响的龙头企业、拳头产品。

第三章 “十一五”规划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主要任务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防洪保安全、抗旱保水源、抗灾保发展”，全面规划，统筹兼顾，洪、涝、旱、渍兼治，除害与兴利结合，开源与节流并重，建设与管理并举，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建设同步，实行依法治水，推进水利产业化进程，抓好水资源的管理、优化配置和合理利用，为我县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和实现“两个率先”做好服务。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全面规划的原则。正确处理水利建设与社会经济、国土整治、资源开发、生态环境的关系，做到水利建设与资源开发相结合，农田整治与改善生态环境相结合，配套工程建设与发展壮大水利服务体系相结合。

2、量力而行的原则。实事求是，量力而行，以小型配套为主，以急需急办项目为主。

3、群众参与的原则。组织群众多办达标工程。

4、因地制宜的原则。县城以提高防洪除涝标准，加快水利设施配套和已建工程环境美化为目标；圩区以填塘固基、

建设标准堤、河道清淤为主攻方向；山区以骨干当家塘新、扩建、清淤、小水库除险加固、骨干翻水线续建、增加蓄引提能力为重点；面上以农田整治、水土保持、发展节水农业为突破口。

第三节 建设标准

1、“十一五”期间建设标准。

(1)防洪除涝减灾体系

区域防洪标准：20年一遇设计，达到遇设计标准洪水，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正常运转；遇超标准特大洪水，全县大部分地区经济活动和社会生活不受影响。

城市防洪标准：达到或超过20年一遇标准。

区域防涝标准：秦淮河达20年一遇，石臼湖20年一遇。

农田除涝标准：10年一遇设计。

运行功能：基本消除河、湖、库堤坝险工隐患，做到设计标准以内不出险，主要行水河道和控制涵闸处于良好运行状态，保持设计过流能力和功能，主要湖泊、水库、河网保持正常的调蓄洪涝设计能力。

完善防洪除涝减灾非工程体系。

(2)水资源合理配置和有效供给体系

实现有效供水。调整城乡生活供水和环境保护用水，达到中等干旱年份(75%保证率)用水高峰期正常有效供水，全面解决人畜饮水。

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加快水资源的管理、贮存和利用，增强农田灌溉能力和饮用水供应能力，抓好污水处理，减少水源污染。重点对方便水库、中山水库进行除险

加固，提高工程标准，增加蓄水、供水能力，将中山水库、方便水库的蓄水量由目前的3367万方、5070万方分别增加500万方和700万方，使县城供水能力由目前的5万 /日提高到10万吨/日，同时,切实解决各镇的水资源管理和利用问题。

加强水质保护，提高供水质量。主要湖泊、水库、供水河道水状况有明显好转。水库水质达Ⅱ级，石臼湖水质达Ⅲ级，主干河道水质达Ⅳ级。

全面推动节约用水。农田灌溉渠系水利用率平均提高25%，小型灌区达0.65以上，中型灌区达0.6，水稻节水灌溉技术覆盖达90%以上，农业灌溉用水总量及峰量分别削减15%和10%，工业及生活用水计量设施安装率达到98%以上。

大力发展城乡供水，完善区域供水布局。镇村供水覆盖率达到90%，自来水到户普及率达99%。

建设供水监测、控制、调度系统。主要蓄水库、供水线、分水闸、取水口的水位、水量监测设施安装率达95%以上，水质监测设施安装率达90%以上。

(3)水土生态环境保护体系

初步建立水土生态信息系统。布设水质污染、地面沉降、水域岸线、水土流失等水生态信息监测站网，进行生态信息分析处理。

污染防治。配合环保部门加快污染源治理，通过综合保护和调度水源等措施，使保护区水源达到Ⅰ、Ⅱ类标准，饮用水水源区、景观娱乐区水质达Ⅱ、Ⅲ类标准，工业、农业、渔业等行业用水区水质达到专业用水标准，深层地下水水质

得到有效保护，开始实施农村生活污水集中排放。

严禁超采。开展地下水回灌，控制超采洞沉陷区面积不扩大，沉陷速率显著减缓。

河湖保护。严格禁止占用水域，控制占用滩地，优化岸线利用，保护水域面积、塘外行水蓄水面积、滞蓄洪涝区面积不缩小，减缓湖泊、水库、河道淤积，控制河道采砂，保持河口冲淤基本平衡。

水土保持。使已治理面积达到水土流失面积的77%，河湖堤防及护堤植树种草覆盖率达95%以上。

2、2020年规划标准：

防洪除涝减灾体系。区域防洪达50年一遇，除涝标准20年一遇，各类相关非工程体系进一步完善。

水资源合理配置和有效供给体系。在优化供需水配置基础上，达到95%保护率，特殊干旱年份用水高峰期稳定供水。用水达到节水化，农田渠系水利用系数达0.75以上，节水措施覆盖率达95%以上，完善供水监测、控制、调度系统，98%以上蓄水库、供水线、分水闸、取水口安装水量水质监控设施。

水土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建立完善的水土生态信息系统，动态环境管理进入正常有序轨道，种类水功能区水质达到规定标准，湖河、水库水域滩地生态平衡，水土流失得到全面治理，水土生态环境维持良好循环，实现水资源的永续使用。

第四节 目标任务

1. 总体目标。通过五年的努力，基本建设成“省内一流，国内先进”的水利工程体系，初步建成多元化的投资体制、规范化的建设体制和良性发展的管理体制，达到“三提高、六确保”目标，即提高受农业综合抗灾能力，提高水利建设标准质量，提高水利工程设施整体效益，确保超历史最高水位不出险，确保一线堤防13米水位不成灾，确保日雨200毫米两日排出不成涝，确保70天无雨保丰收，确保库塘安全无事故，确保水资源满足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需要。

2. 重点任务。加强防洪除涝减灾体系建设，为社会和经济的运行环境和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安全保障；加强水资源统一管理，推进水务一体化进程，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及高效利用，确保水资源的持续供给，积极推进水资源保护和涉水资源的开发利用管理，实现水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加强水利发展机制、体制建设，着力改善水利条件，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发展经济、改善环境提供基础条件，实现水利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3. 总任务。“十一五”期间，全县规划总任务：土方2269万立方米，完成堤防加固、河道清淤160公里；重建、扩建排涝站48座；重建涵洞9座，新、改建闸22座（未含秦淮河水系配套）；除险加固中小型水库63座，完成县城及洪蓝集镇防洪工程建设；实施水资源骨干工程秋湖、方便2个灌区改造，加快水资源工程建设，做好县城供水工程扩、改建设，新扩建6个镇级水厂，增扩容4.1万吨/日；实施一、二、三千河、白马河、天生桥河及3座水库的清淤、清障及整治；建立城

区及经济开发区的3、2万吨/日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新扩建、疏浚当家塘590座；综合治理开发小流域130平方公里；实施节水灌溉(含喷灌、微喷灌、滴灌等)1.5万亩；建湖、河堤顶防汛道路100公里，配套河、湖堤顶绿化和堤、坝灌浆工程，达控白蚁防治。总需投资经费8.99亿元，详见“十一五”水利工程投资计划表。

第四章 分类、分年规划及计划

第一节防洪除涝工程规划

1. 县城防洪除涝。

近期按20年一遇标准设计，结合一千河上段整治工程，建成县城防洪封闭圈。进一步完善、提高城镇防洪建设标准，继续实施一千河上段整治工程中的“上撇、下疏、中配套”工程。远期城防按50年一遇标准设防。

2. 区域防洪。

(1)秦淮河区域

按照省政府审定批准的秦淮河规划逐年分期组织实施整治项目。

一千河：在城防工程规划基础上，进一步实施一千河上段整治工程，解决原一千河整治遗留问题、在“七五”规划标准基础上提高以后的设防问题以及增加河道行洪能力的问题。一是部分河段河底未开挖到设计高程，特别是石方段需整治；二是清溪河（原来一千河）的防洪问题可按原规划开挖原城郊撇洪沟，开通原乌山撇洪沟，将原乌山凌庄圩、

金家圩和原在城荷花圩、散水圩、清溪圩联并成一个大圩，根据行政区域划分分区治理，各镇所辖圩子各建一个排涝站，并进行相应的工程配套。

二千河：鉴于该河段涉及南京城区及句容、溧水、江宁三地区，针对我县境内二千河现状，对河道进行全线整治，顺直河道，一次规划，分期实施，建筑物工程配套及堤防标准坚持按高标准建设到位。

三千河：直线开通三千河上游石山——西横山水库溢洪道水道，使行洪断面和堤防标准一次达标，下游疏浚、改造。

中型水库：解决好中山、方便水库已批准的汛限水位线内上游土地淹没的赔偿和居民拆迁安置问题，巩固水库防洪标准，增加蓄水库容，减轻下游河道的防洪压力。同时，建立三库联网调蓄系统，保证城镇生活、生产水源供应。

(2)石臼湖区域

洪蓝集镇防洪：近期按20年一遇标准设计，结合天生桥河整治，提高洪蓝集镇河东、河西防洪堤标准，顶高程由13.5米增至14.5米，宽由2米拓展到6米，拆除河堤两旁建筑房屋，建防汛抢险通道7公里，设集镇防洪墙6公里，加高培厚河东章堡圩、河西太平圩撇洪沟，增建河东排涝站1座流量3.0立方米/秒，3×4米圩口闸1座，拆除封堵并重建0.8×1米穿堤涵1座。远期集镇防洪按50年一遇标准设防。

主要通湖河道：新桥河依据湖堤标准对河堤从湖口到陡门圩段进行达标建设；疏浚河道扩大行洪断面；迎水坡用块石衬砌护坡，减小河床糙率，减小河堤冲刷。并对沿河老化失修的配套建筑物进行改造重建；河口处建闸挡洪，缩短防

洪战线；以及建防汛道路、灌浆防渗、白蚁防治、河堤绿化等进行规划整治。

天生桥河：陈家河经三汉河到洪蓝集镇段建标准堤防，河道清淤，扩大河道行洪、引水、通航能力，沿河建筑物重建；天生桥闸上、下游岩石段风化石除险加固处理；加高培厚沿河撇洪沟，以及建防汛道路、沿河堤防绿化等。

石臼湖沿湖区域：提高第一、二期湖堤建设标准，将干砌石坡面改为浆砌石或砼护坡；重建、翻建、新建10余座涵闸，更新、改造沿湖18座排涝站；新建中杨、石场、胜利圩、花溪圩圩口闸；高标准建设堤顶防汛道路；填塘固基，消灭外湖内沟现象，达到堤内坡脚40米内无沟塘；进行湖堤灌浆，对战天圩、西大圩粉砂土堤基础，进行插塑、防渗；全面消灭白蚁危害；充分发挥利用石臼湖水面资源，大力发展水利旅游业；建立石臼湖堤防管理所。

中型水库：充分发挥利用3座中型水库蓄水功能，解决上游土地淹没问题，近期进行除险加固工程建设，巩固水库防洪标准，增加防洪库容，减轻下游河道的行洪压力。

小型水库：充分利用省市加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投资的契机，全面实施小型水库除险加固，确保水库安全。

“十一五”期间，全县计划实施堤防加固、河道清淤160公里，整治、重、改建涵、闸坝、站等建筑物79座(未含秦淮河水系工程)，除险加固中、小型水库63座，共11类300多个子项目。

3、区域除涝。

(1)近期区域内农田除涝标准按10年一遇标准进行规划，

并列入秦淮河流域一、二、三千河整治及石臼湖流域河湖整治工程项目，根据工程建设性质的轻、重、缓、急，列出排涝站更新改造计划，并逐年逐项实施，对新建的排涝站一律按20年一遇的标准设计并进行建设；远期农田除涝标准按20年一遇设计建设。

“十一五”期间，全县新、扩建、改造排涝站18座（未含秦淮河水系工程）40立米/秒，圩田除涝能力大为提高，排涝模数由原0.66立米/秒/平方公里增加到0.8立米/秒/平方公里。

第二节 水资源开发利用规划

1、节水。按照“先进性、全局性、可行性”的要求，在“十一五”期间，全县发展喷滴灌等节水灌溉1.5万亩，使农田灌溉渠系水利用率平均提高35%，节水灌溉技术覆盖率达100%，工业及生活用水计量设施安装率达100%以上。2010年至2020年，全县基本实现渠道防渗化，农田灌溉渠系水利用系数达0.75以上，节水措施覆盖率达95%以上。与此同时，所有耕地建成优质高效粮经生产基地，实施喷滴灌的农业用地建成高效特经和果品基地。

2、灌溉。“十一五”期间在巩固已建中型及小（一）、小（二）型水库、山丘区当家塘坝的基础上，利用小型水利产权制度改革的机遇，将山丘区塘坝清淤加固和当家塘坝新建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考虑，继续开展当家塘坝建设，同时抓紧做好6条主要骨干河道的治污工作，为农灌提供更多的水源；改造提引及自流灌区，续建配套渠系建筑物；维修、改造灌溉

站,确保一级、二级提水灌溉能力;抓紧农业结构调整,控制三级提水站建设,尽量减少三级提水,保护一、二级农灌用水需求,确保水资源合理优化配给,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益。

3、城乡供水。县城供水主要依靠方便、中山两座中型水库,现源水供水规模为6万吨/日,“十一五”期间将再新增源水供水能力4万吨/日,扩建净水能力5万吨/日的净水厂,使总供水规模达到10万吨/日。重点是提高中山水库、方便水库和卧龙水库的供水能力。方便水库以改造溢洪闸、溢洪道、加固大坝、提高水位为重点,日供水量提高到5.7万方;工程建设预计提高0.8米水位,淹没3000亩,投入1亿元;中山水库重点是提高水位1.0米,预计淹没农田1500亩,投入6300万元,由日供水量提高到2.8万方;卧龙水库由日供水量提高到1.5万方。

乡镇供水:对现有8个镇水厂扩建、增容和管路改建,总增加供水量4.1万吨/日,使供水区域由集镇所在地扩大到农村;关停、废弃“自流水”,提高镇水厂供水覆盖率,使镇水厂供水覆盖率达95%以上,农户自来水普及率达99.5%。

4、水源保护。我县境内的石臼湖流域污染源主要是2条通湖河道,污染情况较严重,天生桥河上的县化肥厂、纤维板厂两主要产污厂现已停产关闭,污染好转;新桥河上晶桥镇有关化工、电镀企业是主要污染源,污水排放仍需进一步处理,确保水源水质安全。

秦淮河流域三条骨干河道:一、二、三千河目前看来,污染情况均比较严重,二千河污染问题尤为突出。一千河上

游及沿岸几个主要的污染企业已停产，目前主要污染源来自城镇生活污水排放。“十一五”期间，规划兴建污水处理厂2座（其中城区1座、经济开发区1座）。建设规模：排放量按每人每天0.25吨打七折计算，县城人口按16万人计算，每日排放量约3万吨，污水处理厂设计日处理污水能力各为3、2万吨，使县城污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三千河自史家庄闸以上，水质较好，闸下水质由于附近农户自办的手工业纸筋作坊排放的污水，水色呈土褐色，“十一五”期间需勒令停产。

二千河污染问题，主要是解决艾景山锑矿周边的镇村小化工企业的污染问题。“十一五”期间，通过关停小型化工污染源，二千河的水质能得到明显好转。污水治理要做到标本兼治，防与治并重。开展以水土保持工程为主要生态环境保障体系，划定城镇供水水源保护区，设立标志，制定相应规章，使供水水源水质得到有效保护；我县6条主要骨干河道，以控制水土流失、禁止工业污水排放为主，结合河道清理改善水质。

5、建设供水监测、控制、调度系统。主要蓄水库、供水线、分水闸、取水口的水位、水量监测设施安装率达95%以上，水质监测设施完善率达90%以上。

“十一五”期间，全县规划实施秋湖、方便灌区改建、完善；县城供水扩改；新、扩建镇水厂8座，增容4.1万吨/日；并对自流灌区和提水抗旱工程进行新、改、重建及完善。

第三节 水土生态保护、保障体系的发展规划

1、初步建立水土生态信息系统。健全我县水环境监测

网络，布设水质污染、地面沉降、水域岸线、水土流失等水生态信息监测站网，建立自动测报与预警系统，加强现场测试能力与进行生态信息分析处理能力，定期向社会公布水生态信息。

2、污染防治。“十一五”期间，配合环保部门有计划地积极治理老污染源，规划兴建污水处理厂2座，重点落实全县骨干企业水污染的治理措施，将工业废水的主要污染物削减率提高40%。健全流域治理领导机构，制定流域及区域水污染防治规划及各种配套法规。根据县境内各流域水环境容量制定污染物允许排放量，控制进入骨干河道及湖库的污染物，并将排污总量指标层层分解到全县骨干排污厂家，纳入目标责任制考核。同时，加强对入河排污口的监督管理，控制废水中污染物总量不超过规定指标。坚决杜绝新污染源的产生，严禁扩建有污染的企业和项目。对全县6座中型水库及80%的小型水库等生活用水水源水库重点保护。对各排污厂家通过技术改造，开展废水循环利用；对污染物超标排放的排污厂家，坚决予以停产，对农村生活用水实行集流排放。

3、地下水合理开发。根据县境内各区域的地质情况，对目前三个地下含水丰富，水质较好的地带，进行合理开发利用，严格控制对深层地下水的开采。开展地下水人工回灌工作，科学编制回灌方案，落实回灌井和回灌水源，接通回灌水源的供水管道和改建井口三通调控系统，进行正常回灌工作，回灌量应由小到大逐步调到最佳回灌量。

4、河湖保护。严禁擅自在石臼湖内圈圩，控制沿湖滩地占用；严禁擅自在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生产、生活设施，种

植阻水植物，弃置废弃物以及非法采砂等活动；确保水域面积、塘外行水蓄水面积、滞蓄洪涝区面积不缩小，淤积河道采取积极有力措施及时清理，提高设防和增加河道行洪能力。对已发生违反河道管理规定者，限期整改，恢复工程原貌，并按有关规定给予惩处。

5、水土保持。目前，我县尚有35.1%的水土流失面积未得治理，已治理部分有的标准不高，全县有11.2万亩耕地水保工程未得到配套，还处在跑水、跑肥、跑土的状态。针对这些实际情况，“十一五”期间水土保持规划目标是：新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30平方公里，使已治理面积达到504.64平方公里，占总流失面积的77%；河湖坡面种草植树，使覆盖率达95%以上；其主要工作内容是：坡改梯5.0万亩；水保林2.9万亩；经济林4.8万亩；种草0.5万亩；封山育林2.4万亩；整治农田4.2万亩；全县水土保持、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工程。2010年到2015年，规划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20平方公里，全县90%的水土流失面积得到治理。

第四节 分年分项计划

2006年：土方485万立方米，完成河湖堤防加固、清淤30公里，改、扩建排涝站3座、抗旱站6座、涵3座、闸坝1座（未含秦淮河水系配套），除险加固14座小水库和2座中型水库，进一步实施县城防洪工程，县城供水工程扩、改建设，新建2座水厂部分项目建设，新、扩建疏浚当家塘100座，综合治理开发小流域30平方公里，完成喷、滴灌节水灌溉工程0.3万亩，完善自流、补给水灌区建设和配套，建湖、河堤顶防汛

道路20公里，配套河、湖堤顶绿化和堤、坝灌浆工程，实施白蚁防治达控，总需投资1.42亿元。其中国家补助160万元；省补助3985万元；市级补助5358万元；县镇自筹4723.5万元。

2007年：土方467万立方米，完成河湖堤防加固、清淤30公里，改、扩建排涝站4座、抗旱站6座、涵3座、闸坝1座（未含秦淮河水系配套），除险加固14座小水库和1座中型水库，进一步实施县城防洪工程，县城供水工程扩、改建设，新建2座水厂部分项目建设，新、扩建疏浚当家塘100座，综合治理开发小流域30平方公里，完成喷、滴灌节水灌溉工程0.3万亩，完善自流、补给水灌区建设和配套，建湖、河堤顶防汛道路20公里，配套河、湖堤顶绿化和堤、坝灌浆工程，实施白蚁防治达控，总需投资1.21亿元。其中国家补助410万元；省补助2255万元；市级补助6563万元；县镇自筹3033万元。

2008年：土方467万立方米，完成河湖堤防加固、清淤30公里，改、扩建排涝站3座、抗旱站6座、涵3座、闸坝4座（未含秦淮河水系配套），除险加固17座小水库和1座中型水库，进行骨干翻水站秋湖、方便水库两灌区改造配套，进一步实施县城防洪工程，县城供水工程扩、改建设，新建2座水厂部分项目建设，着手每年50公里河、撇洪沟及30公里圩内中心沟的清淤、清障项目，新、扩建疏浚当家塘100座，综合治理开发小流域30平方公里，完成喷、滴灌节水灌溉工程0.3万亩，完善自流、补给水灌区建设和配套，建湖、河堤顶防汛道路20公里，配套河、湖堤顶绿化和堤、坝灌浆工程，实施白蚁防治达控，总需投资2.17亿元。其中国家补助5210万元；省补助6088.5万元；市级补助5605.5万元；县镇自筹4988

万元。

2009年：土方425万立方米，完成河湖堤防加固、清淤30公里，改、扩建排涝站4座、抗旱站6座、闸坝4座(未含秦淮河水系配套)，除险加固7座小水库和2座中型水库，进行骨干翻水站秋湖、方便水库两灌区改造配套，实施洪蓝集镇防洪工程，新建2座水厂部分项目建设，着手每年50公里河、撇洪沟及30公里圩内中心沟的清淤、清障项目，新、扩建疏浚当家塘100座，综合治理开发小流域20平方公里，完成喷、滴灌节水灌溉工程0.3万亩，完善自流、补给水灌区建设和配套，建湖、河堤顶防汛道路20公里，配套河、湖堤顶绿化和堤、坝灌浆工程，实施白蚁防治达控，总需投资2.29亿元。其中国家补助4940万元；省补助5663.5万元；市级补助8263.5万元；县镇自筹4116万元。

2010年：土方425万立方米，完成河湖堤防加固、清淤30公里，改、扩建排涝站3座、抗旱站6座、涵3座、闸坝4座(未含秦淮河水系配套)，除险加固5座小水库，进行骨干翻水站秋湖灌区改造配套，进一步实施洪蓝集镇防洪工程，新建2座水厂部分项目建设，着手每年50公里河、撇洪沟及30公里圩内中心沟的清淤、清障项目，新、扩建疏浚当家塘100座，综合治理开发小流域20平方公里，完成喷、滴灌节水灌溉工程0.3万亩，完善自流、补给水灌区建设和配套，建湖、河堤顶防汛道路20公里，配套河、湖堤顶绿化和堤、坝灌浆工程，实施白蚁防治达控，总需投资1.88亿元。其中国家补助4940万元；省补助5663.5万元；市级补助8263.5万元；县镇自筹4116万元。

其中：一、二、三千河整治工程经费2.4亿元（结余2.4亿元转入“十二五”规划）；县城污水处理2.1亿元；秋湖灌区改造1.2亿元。三大项目计需投资5.7亿元。

第五章 保障措施

1. 发挥水利综合功能。

在堤防建设工程中，坚持与交通、绿化、开发、土地复垦等结合起来，统筹治理，提高综合效益，做到建设一段，通路一段，绿化一段。并利用开挖出的土方覆土造田，增加耕地面积，达防洪、治理水土流失、增效的效果。

在河道疏浚工程中，坚持与加固加高防洪圩堤相结合，与水环境综合治理相结合，与高标准农田水利建设相结合，与农村道路建设相结合，与城镇建设相结合，与土地平整相结合，以充分发挥其综合设施能力。

在农田水利工程中，坚持与农业综合开发相结合，与山丘区治理相结合，统一规划，连片治理；推磨转圈，滚动治理，做到沟、渠、田、林、路综合治理，桥、涵、闸、站逐步配套，做到能灌、能排、能降、能交通，为群众创造良好的农业生产条件。

在山丘区综合开发中，坚持整治与开发相结合，以小流域为治理单元，实行生物措施和工程措施并举，建立起以建设水土资源开发利用为主的骨干工程体系，以坡改梯、旱改水为主的高标准农业生产体系，以经济林为主的深度开发多种经营体系，以乔、灌、草相结合的生态防护体系，以水土保持监督、试验为主的服务体系，最终实现工程效益、经济

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有机统一。

在水土资源开发利用中，坚持可行性与合理性相结合。一方面应坚持以不损害水利工程利益为前提，以保护生态环境为目标，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实现三者利益的有机结合和谐统一，做到一条龙服务、一体化运营；另一方面，注重调整产业结构，坚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宜农则农，宜林则林，宜草则草，宜水则水，科学合理安排，做到农、林、牧、副、渔、旅游共同发展。

2. 完善多元化的水利建设投资体制。

“十一五”期间，各项工程建设计划全面实现，总计11类300多个子项目，总需投资8.99亿元，其中需中央投资1.47亿元；省投资2.31亿元；市、县投资5.21亿元。第一，加大对公益性水利建设投入力度，做到水利投入与财政支出同步增长，且不低于财政支出的2—4%，确保重点水利工程资金匹配到位，项目能顺利组织实施。第二，完善“分级建设，分级管理”和“谁受益，谁负担”的政策，广泛动员项目受益区群众依法出资出劳，兴修水利。第三，用好用足现有各项水利建设筹资政策，逐步规范水利多元化投入机制，认真收取水利建设资金、水利工程水费、防洪保安资金、水资源费等各项水利规费，专户存储，专款专用。第四，深化小型水利工程产权制改革。在“十五”期间小型农田水利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成功的基础上，深入广泛宣传，营造水利产权制度改革的强烈氛围，对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的经营权、使用权进行租赁、承包、股份合作、拍卖转让等多种形式的产权制度改革，解决小型农田水利工程产权不明晰、管理责任

不落实、工程效益衰减等问题，建立自筹资金、自行建设、自主经营、自我管理的运行机制，形成社会办水利的新格局。第五，利用群众“一事一议”政策，充分提高群众建设水利工程的积极性，加快水利工程建设。

3. 完善规范化的建设管理体制。

严格实行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项目法人制、工程招标投标制、质量监理制、财务审计制，确保工程设计标准到位，建设质量到位。健全镇、村、组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网络，落实工程运行管理经费，确保工程正常运行。在加强工程建设的同时，着力研究非工程措施，提高供水监测、水文预报，防汛通讯，调度决策的科技水平，提高综合调度能力和运行效率。第一，严格落实水利建设质量终身负责制，明确工程项目的总负责人和各个环节的责任人，实行各级行政首长负责制、技术人员责任制、工程项目法人制，明确职责，明确责任，确保工程质量到位；第二、严格基建程序，明确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质检单位的资格认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信的原则，实行水利建设项目公开招投标，择优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项目实施单位，确保项目按规范组织实施；第三，严格实行工程监理制度，明确项目的建设标准和质量要求，对项目全过程、全方位标准、质量进行监理、跟踪检查监督，确保所有项目都能达到优良；第四，严格项目资金管理，加强资金管理监督，专帐管理，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及时审计结报，确保所有水利资金用于水利建设；第五，建立由行政领导，施工单位负责人及技术人员三结合的质量保证体系，成立水利督查组，

对重点工程放样、标准质量进行统一检查、监督。建立健全水利工程质量考核制、奖评制，强化重点工程的技术指导、质量监督及考评验收，切实做到建一个工程，成一个工程，达标一个工程，确保在建项目保质保量完成，按时安全运行。加强《水法》、《防洪法》、《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建立健全水利执法网络，推进水务一体化进程，提高管理水平。

4. 加强水利科技和人才支撑体系建设。

积极推广白蚁防治、堤坝灌浆、节水灌溉、农田综合整治、装配式建筑物、水利机械化施工、农机化推广、大库特种水产养殖技术。结合水利行业的特点，积极引起水平衡测试、地下水资源普查运用、资产成本核算等科技成果，提高科技对水利建设的贡献份额。强化培训，强化服务，提高水利工作者素质，培养复合型人才，为水利事业持续快速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附录:

编制依据及说明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水土保持法》、《水利产业政策》、《江苏防洪条例》、《水利产业政策实施细则》及地方性法律、法规、政策等。

(2)省政府《关于加强水利工程管理工作的通知》。

(3)《江苏省水利发展“十一五”规划任务书》。

(4)溧水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计划。

(5)与之相关的我县国土规划、城市规划以及各类水利专项规划。

(6)2003年《溧水县年鉴》，《溧水县水利建设综合年报》。

(7)工程概算参照现行的工程概算标准框算。以二00四年为基数推求。

(8)工程效益的估算以二00四年的物价指数为基数推算。

(9)规划水平年。

现状水平年：2005年(基本资料尽可能到2004年)。

规划水平年：近期2010年，远期2020年。

溧水县“十一五”水利规划建设土方工程计划表

公里、座、万方

项目分类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备注
	规模	土方	规模	土方	规模	土方	规模	土方	规模	土方	
湖堤填塘固基	5	25	5	25	5	25	5	25	5	25	基本达标
河堤除险加固、填塘固基	15	90	15	90	15	90	15	90	15	90	部分达标
撇洪沟除险加固	20	80	20	80	20	80	20	80	20	80	堤防加固
当家塘坝	150	90	120	72	120	72	100	60	100	60	新扩建
河道、中沟清淤	80	150	80	150	80	150	70	120	70	120	清淤
其他		50		50		50		50		50	农田整治及其他综合经营开发
合 计		485		467		467		425		425	2269

溧水县“十一五”堤防加固、河道整治、排涝站工程投资计划表

表1

 单位: 投资, 万元; 加固堤防、疏浚河道, 公里; 排涝站, M^3/S ; 建筑物, 座

项目名称	建设年限	建设性质	所属镇别	项目内容	“十一五”计划投资					备注
					小计	中央	省	市	县镇	
堤防加固、河道整治					27600	8400	8855.5	5255.5	5089	
新桥河整治	2006-2007		晶桥	周家山至集镇4.5公里	90		30	30	30	
施家圩圩堤加固	2006	达标	洪蓝	长1.2公里	45				45	
新圩圩堤加固	2006	达标	洪蓝	长4.0公里	80				80	
陈氏圩圩堤加固	2006	达标	晶桥	长6.0公里(含戴洪沟)	120				120	
门前圩圩堤加固	2007	达标	洪蓝	长2.88公里	40				40	
施村圩圩堤加固	2007	达标	洪蓝	长0.54公里	10				10	
岩西圩圩堤加固	2007	达标	和凤	戴洪沟清淤长2公里	30		10	10	10	
新桥河整治	2008-2010		晶桥	集镇至空街巷长7公里清淤	75		25.5	25.5	24	
河沿圩圩堤加固	2008	达标	洪蓝	长1.154公里	20				20	
庙上圩圩堤加固	2008	达标	晶桥	长2.6公里	60				60	
三干河整治	2008-2010		县	上游段整治土方及配套	3000	1200	900	600	300	
二干河整治	2008-2010		县	建筑物配套及整治土方	18000	6000	6000	3000	3000	总投资42000
三干河整治	2008-2010		县	建筑物配套及整治土方	3000	1200	900	600	300	
上下堡圩圩堤加固	2009	达标	洪蓝	长1.117公里	60				60	
全毛墩洪沟整治	2008-2010		全县	每年30公里100万方	900		300	300	300	
圩区中心沟整治	2008-2010		圩区	每年20公里30万方	270		90	90	90	
石臼湖堤防达标工程	2006-2008		县	高程17.5-14.0米长12.0公里 10.0米以下长25公里	1800		600	600	600	
排涝站、抗旱站					2550	0	0	1140	1410	
小型排涝站(<2.0 M^3/S)	2006-2010	改建		每年改建2.0 M^3/S (共约15座)	750			0	750	
抗旱站	2006-2010	改建		每年改建2.0 M^3/S (共约30座)	1000			650	350	
西东排涝站(含低涵)	2006	重建	永阳	改建2.0 M^3/S	180			110	70	视秦淮河规划定
东凤圩排涝站	2007	重建	和凤	改建2.0 M^3/S	150			90	60	
五宅圩排涝站	2008	重建	东屏	改建2.0 M^3/S	150			90	60	视秦淮河规划定
南家圩排涝站	2009	重建	晶桥	改建2.2 M^3/S	160			100	60	
南圩头排涝站	2010	重建	东屏	改建2.5 M^3/S	160			100	60	视秦淮河规划定
涵洞					750	0	0	450	300	
家边涵	2006	重建	东屏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探旺圩涵	2006	重建	柘塘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门前圩涵	2006	重建	洪蓝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前村圩后村涵	2006	重建	石湫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焦桥圩涵	2006	重建	晶桥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庞蓬涵	2007	重建	东屏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三丫圩涵	2007	重建	柘塘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栏河堤低涵	2007	重建	洪蓝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庙上圩涵	2007	重建	晶桥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沙岗涵	2007	重建	和凤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东沟涵	2008	重建	东屏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六丫圩涵	2008	重建	柘塘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冬塘涵	2008	重建	洪蓝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网水桥涵	2008	重建	石湫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尚家涵	2008	重建	晶桥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秦淮河水系低涵	2009-2010	重建		钢筋砼箱涵						视秦淮河规划定
闸、坝					1250	0	0	750	500	
南山闸	2006	改建	县	闸改建原坝	200			120	80	
周家山闸	2007	改建	白马	闸改建原坝	300			180	120	
河沟梯级坝	2008-2010	新建	全县	凉水坝(约40座、两水系各半)	750			450	300	

表2

单位: 投资, 万元; 加固堤防、疏浚河道, 公里; 排涝站, M^3/S ; 建筑物, 座

项目名称	建设年限	建设性质	所属级别	项目内容	“十一·五”计划投资					备注
					小计	中央	省	市	县镇	
水库					6302.5	0	0	5257	1045.5	
老鸦坝			县属	溢洪道老化、块石护坡部分风化；溢洪道疏浚护砌，块石护坡维修、部分翻建	181			181	0	
腊山头			县属	溢洪道下段水毁严重，砼墩防护架、压墩	117			117	0	
西楼山			石湫	三座涵洞淤积严重，大坝冲塌，块石护坡风化，改建三座涵洞、大坝护堤、溢洪道	170			102	68	
独山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护坡风化，改建一座涵洞，大坝护坡、溢洪道，新建大坝反滤层	160			96	64	
茨菇塘			岳桥	大坝冲塌，护坡风化且标准不足，溢洪道老化；改建涵洞、大坝护堤、新建大坝反滤层、管涌房	65			45	20	
碧山里			岳桥	溢洪道、块石护坡老化；改建溢洪道、块石护坡	45			27	18	
山头			杨塘	大坝护坡风化严重，大坝冲塌；护堤加固、兴建反滤	65			40	25	
曾巷			永阳	大坝冲塌严重，护坡风化；新建护堤背水坡脚反滤	53			32	21	
宋家			永阳	大坝冲塌严重，护坡风化；新建护堤背水坡脚反滤	53			32	21	
马塘坝			洪蓝	溢洪道冲毁、无护坡、涵洞老化；新建溢洪道、涵洞、新建护坡	45			27	18	
老虎山			洪蓝	涵洞老化淤塞，土涵淤堵；新建涵洞、溢洪道护砌	46			27	19	
桃花坝			洪蓝	涵洞老化淤塞，土涵淤堵、大坝冲塌；新建涵洞、溢洪道护砌、大坝反滤层	42			25	17	
友溪			白马	涵洞、溢洪道、护堤均老化，大坝冲塌；新建涵洞、溢洪道、护堤、兴建反滤层、管涌房	68			41	27	
贺家山			白马	涵洞、护堤均老化，土涵淤堵、大坝冲塌；新建涵洞、护堤、兴建溢洪道、反滤、管涌房	85.5			52	33.5	
东岗			东屏	溢洪、溢洪道老化严重，大坝冲塌且冲刷严重；改建涵洞、溢洪道、兴建反滤层、块石护坡	92			57	35	
东角塘			东屏	涵洞老化漏水、大坝冲刷严重；改建涵洞、并建块石护坡	69			42	27	
中山			县属	大坝冲塌严重，溢洪道、涵洞、涵洞老化、冲刷严重，如围南涵，维修溢洪道、新建溢洪道、反滤、提流稳护堤	3300			3300	0	
东水关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60			36	24	
西水关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50			30	20	
镜华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70			42	28	
焦岭石			石湫	大坝冲塌、护坡风化严重，改建大坝护坡、新建大坝反滤	90			45	45	
云台山			岳桥	涵洞老化漏水、护坡风化；改建涵洞、护堤、溢洪道加宽修	75			50	25	
仙坛			岳桥	涵洞老化漏水、大坝冲刷严重，改建涵洞、兴建护堤	125			75	50	
北山冲			永阳	大坝冲塌严重，护坡风化；新建护堤背水坡脚反滤	45			27	18	
孙家庄			洪蓝	大坝冲塌严重、溢洪道老化淤塞；大坝涵洞、溢洪道新建	55			33	22	
五峰凹			洪蓝	土涵淤堵、涵洞坍塌；溢洪道护砌、涵洞新建	26			15	11	
古塘			洪蓝	土涵淤堵、大坝与山体接触处渗漏；溢洪道护砌以过，防渗处理	48			29	19	
新尤咀			白马	大坝标准不足，溢洪道、涵洞、反滤、护坡老化；加固大坝、新建涵洞、溢洪道、兴建、护堤	288			172	116	
东方			白马	涵洞、溢洪道、溢洪道、溢洪道、溢洪道；新建涵洞、溢洪道、溢洪道、溢洪道	90			54	36	
丁塘			东屏	涵洞老化漏水、溢洪道老化损坏；改建涵洞、溢洪道	50			30	20	
五七			茶场	溢洪道淤积严重、块石护坡老化、大坝冲塌；新建溢洪道、块石护坡、兴建反滤	84			50	34	
卧光			县属	涵洞、溢洪道、溢洪道、溢洪道、溢洪道；新建涵洞、溢洪道、溢洪道、溢洪道	70			70	0	
马樟塘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50			30	20	
泥塘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60			40	20	
藕塘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70			42	28	
忠家塘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50			30	20	
新家塘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70			42	28	
后王母塘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50			30	20	
马塘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反滤层	70			42	28	

溧水县“十一五”堤防加固、河道整治、排涝站工程投资计划表

表3

单位: 投资, 万元; 加固堤防、疏浚河道, 公里; 排涝站, M³/S; 建筑物, 座

项目名称	建设年限	建设性质	所属镇别	项目内容	“十一五”计划投资					备注
					小计	中央	省	市	县镇	
					4778.5	0	0	4303.5	475	
象山			晶桥	涵洞, 护坡老化, 反滤损坏; 翻建涵洞、反滤、反滤墙	75			50	25	
徐母塘			柘塘	大坝冲毁; 兴建反滤	15			10	5	
王家甸			永阳	涵洞, 块石护坡老化, 翻建涵洞, 维修护坡	85			51	34	
石塘			永阳	大坝损坏严重, 上游冲决, 涵洞老化; 大坝加固, 新建涵洞, 涵洞反滤, 涵洞, 反滤, 护坡	65			42	23	
墅村			洪蓝	涵洞设施严重; 新建新建涵洞	60			36	24	
上塘林			洪蓝	无管理房, 无上游道路, 大坝冲毁, 涵洞涵洞: 新建管理房, 新建涵洞, 涵洞, 涵洞, 涵洞, 涵洞, 涵洞, 涵洞	28			17	11	
沟夏			洪蓝	无管理房, 涵洞损坏; 新建管理房, 涵洞涵洞	40			24	16	
肖塘			东屏	块石护坡风化严重; 新建涵洞	62			38	24	
朝阳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84			51	33	
涵子坝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53			32	21	
骆驼岗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49			30	19	
方便			县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3500			3500	0	
姚家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58			35	23	
仙鹤桥			和凤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50			30	20	
潘水塘			石湫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30			48	32	
桃花坝			石湫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60			60	0	
银塘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30			18	12	
袁庄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58			35	23	
岔路口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73			44	29	
小村			石湫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40			24	16	
五四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57			35	22	
付家塘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46.5			28	18.5	
西阳庄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52			31	21	
上庄			白马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涵洞涵洞	58			34.5	23.5	
城隍防洪					3100	0	1100	1100	900	
县城防洪	2006-2008			功能完善标准提高	2100		700	700	700	
洪蓝集镇防洪	2008-2010		洪蓝	工程配套	1000		400	400	200	
水资源工程					22500	0	7700	7700	7100	
水库及骨干当家塘清淤	2006-2010		全县	每年清淤100万方	1500		500	500	500	
生活污水厂	2006-2010		县	规模5万吨/日及各级污水处理站	21000		7200	7200	6600	县4座镇8座
水土保持					5100	300	1850	1850	1100	
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2006-2010		全县	坡改梯5.0万亩; 水保林2.9万亩; 经济林4.8万亩; 种草0.5万亩; 封山育林2.4万亩; 农田整治4.2万亩。以及全县水土保持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5100	300	1850	1850	1100	详见《市水土保持规划》约20条小流域
节水灌溉					1200	400	400	200	200	
节水灌溉项目	2006-2010			平均每年3000亩	1200	400	400	200	200	分配3个项目区
灌区改造					13750	6000	3300	2250	2200	
水库灌区改造工程	2006-2010				1000		300	300	400	20座中小型水库
秋湖灌区改造	2008-2010				12000	6000	3000	1500	1500	
全县抗旱站配套	2006-2010				750			450	300	15条翻水线
其他					1000	0	300	300	400	
防汛道路、灌淤、白蚁防治等	2006-2010				1000		300	300	400	
总计					89881	15100	23506	30556	20719.5	

2006年度堤防加固、河道整治、排涝站工程投资计划表

2006年度堤防加固、河道整治、排涝站工程投资计划表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所属镇别	项目内容	年度计划投资					备注
				小计	中央	省	市	县	
				890	0	215	215	460	
陈加固、河道整治				45		15	15	15	
石桥河整治		品桥	周家山至集镇4.5公里	45				45	
高家圩堤加固	达标	洪蓝	长1.2公里	80				80	
新行圩堤加固	达标	洪蓝	长4.0公里	120				120	
陈家圩堤加固	达标	品桥	长6.0公里(含撇洪沟)						
石口湖堤防达标工程		县	高程12.5-14.0米长12.0公里高程10.0米以下长25公里	600		200	200	200	
排涝站、抗旱站				350	0	0	110	220	
小型排涝站(<2.0M³/S)	改建		改建2.0M³/S(共约3座)	150			0	150	
河东排涝站(含低洼)	重建	水阳	改建2.0M³/S	180			110	70	视秦淮河规划定
涵洞				250	0	0	150	100	
东边涵	新建	东屏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塘圩圩涵	重建	柘塘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门前圩涵	新建	洪蓝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陈村圩后付涵	重修	石湫	钢筋砼箱涵	50			30	20	
夹埠圩涵	重建	品桥	钢筋砼箱涵	200	0	0	120	80	
南、坝				206			120	86	
南山闸	改建	县	钢改橡胶坝	1356.5	0	0	943	413.5	
永碛				181			181	0	
老梅坝		县属	防汛抢险备，块石护岸防风化；涵管通流检修维护、块石护坡等。部分新建。	111			117	0	
金山头		界首	涵管老化严重，砂卵石冲刷，隐患大。	170			102	68	
西横山		石湫	涵管老化严重，大风浪涌，块石护坡风化，改建三处涵洞。大坝冲毁，反滤层。	160			56	64	
钟山		石湫	涵洞、大坝冲塌，淤塞风蚀。改建一座涵洞，大坝防渗、溢洪道、新建八根桩基。	65			45	20	
茨菰地		品桥	大坝冲塌，涵管风化且标准不足，溢洪道老化：改建溢洪道、大坝冲塌、新建六根桩基、管理房。	45			27	18	
碧山堤		品桥	涵洞建、已有护壁老化、改建溢洪道、块石护脚。	65			40	25	
山头		柘塘	大坝冲塌风险严重，大坝冲塌：护壁老化、无建及池。	53			32	21	
查巷		永阳	大坝冲塌严重，护壁风化：新建护壁防水板截渗设施。	53			32	21	
宋宅		永阳	大坝冲塌严重，护壁风化：新建护壁防水板截渗设施。	45			27	18	
马塘坝		洪蓝	涵洞冲刷段、无护砌、涵前老化：翻筑涵洞口、涵洞、新建护砌。	46			27	19	
老虎山		洪蓝	涵洞老化严重，土质疏松：翻筑涵洞、溢洪道护砌。	42			25	17	
桃花坝		洪蓝	涵洞老化严重，土质疏松、大坝冲塌：翻筑涵洞、溢洪道护砌、大坝灌浆。	68			41	27	
友谊		白马	涵洞、溢洪道、护壁均老化、大坝冲塌：翻筑涵洞、溢洪道、护砌、兴建反滤、掌眼房。	85.5			57	33.5	
贺家山		白马	涵洞、溢洪道上游冲塌、大坝冲塌：翻筑涵洞、溢洪道、护砌、兴建反滤、掌眼房。	92			57	35	
东岗		东屏	涵洞、溢洪道老化严重，大坝冲塌且冲刷严重：改建涵洞、溢洪道、兴建反滤、块石护底。	64			42	22	
永角埭		东屏	涵洞老化漏水、大坝冲刷严重：改建涵洞、兴建块石护底。	810	0	270	270	270	
城镇防洪				810			270	270	
县城防洪			功能完善标准提高	8500	0	2900	2900	2700	
水资源工程				300		100	100	100	
水库及骨干当家塘清淤	全县		清淤100万方	8200		2800	2800	2600	
陡河水处理厂	县		规模2万吨/日	1100	80	400	400	220	
水土保持									
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全县		坡改梯1.0万亩；水保林0.6万亩；经济林1.0万亩；种草0.1万亩；封山育林0.5万亩；农田整治0.9万亩。以及全县水土保持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1100	80	400	400	220	详见《市水土保持规划》治理4条小溪流域
节水灌溉				240	80	80	40	40	
节水灌溉项目			规模3000亩	240	80	80	40	40	1个项目区
灌区改造				350	0	60	150	140	
水库灌区改造工程				200		60	60	80	4座中小型水库
全县抗旱站配套				150			90	60	3条输水管线
其他				200	0	60	60	80	
防汛道路、灌渠、白蚁防治等				200		60	60	80	
总计				14226.5	160	3985	5358	4723.5	

2007年度堤防加固、河道整治、排涝站工程投资计划表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所属镇别	项目内容	年度计划投资					备注
				小计	中央	省	市	县镇	
渠河加固、西堤整治				725	0	225	225	275	
新桥闸整修		岳桥	周家山至集镇4.5公里	45		15	15	15	
白前村圩堤加固	大修	永盛	长2.88公里	40				40	
施洋港行堤加固	大修	永盛	长0.54公里	10				16	
谷西圩行堤加固	大修	和凤	戴洪河治理长2公里	30		10	10	10	
石臼湖堤防达标工程		和县	高桩12.5-14.9米长12.0公里高程10.0米以下长25公里	600		200	200	200	
排涝站、抗旱站				300	0	0	90	210	
小型排涝站(<2.0M³/S)	改建		改建2.0M³/S(共约3座)	150			0	150	
东风圩排涝站	重建	和凤	改建2.0M³/S	150			90	60	
涵洞				250	0	0	150	100	
陈庄涵	新建	东屏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三义圩涵	新建	临埭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视秦淮河规划定
拦河板低涵	重建	洪蓝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董土圩涵	改建	品桥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沙岗涵	重建	和凤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倪、坝				300	0	0	180	120	
陶家山河	改建	白马	钢板橡胶坝	300			180	120	
水库				4455	0	0	3988	108	
中山		挂旗	*原址水下部分淤积严重，影响灌溉。护坡老化；加固大坝，加厚冲齿，维修溢流池，增设消力坎，反滤、抛石等防护。大坝的水面通过除险加固。	3300			3300	0	
东水关		石碛	涵洞：大坝冲刷严重；应建涵洞一座，拆除大坝旧涵基。	60			35	25	
河水关		石碛	涵洞：大坝冲刷严重；应建涵洞一座，拆除大坝旧涵基。	50			30	20	
锦丰		石碛	涵洞：大坝冲刷严重；应建涵洞一座，拆除大坝旧涵基。	70			42	28	
焦岭石		石碛	大坝冲刷，护坡风化严重，改建大坝护坡，修建大坝防汛路。	90			45	45	
云台山		品桥	涵洞老化漏水，护坡风化；应建涵洞，护坡，涵洞增加抛石。	75			50	25	
仙坛		品桥	涵洞老化漏水，大坝冲刷严重，应建涵洞，并设伊波。	125			75	50	
北山冲		永阳	大坝冲刷严重，护坡风化；应建护坡防渗水墩做防风墙。	45			27	18	
孙家庄		洪蓝	大坝冲刷严重，涵洞老化管理漏：大桥涵管，涵洞控制段。	55			35	22	
五峰凹		洪蓝	土质涵洞，涵洞渗漏；涵洞深埋，涵洞翻建。	26			15	11	
古塘		洪蓝	土质涵洞，大坝与山体接触处坍塌；涵洞通水管倾斜，跌落处理。	48			29	19	
新农组		白马	大坝标准不足，溢流池、涵洞、底脚，护坡老化；加厚大坝，加深涵洞，填筑土方，压顶。	288			172	116	
东方		白马	涵洞、溢流池、老化化，大坝冲刷；应建涵洞，维修溢流池，填、开挖及疏浚、防止塌岸。	90			54	36	
丁塘		东屏	涵洞老化漏水，涵洞是老化损坏；应建涵洞，涵洞边。	50			30	20	
孔七		永成	涵洞冲刷严重，缺少护坡老化，大坝冲刷；应建溢流池，块石护坡，加强反滤。	84			50	34	
减额防洪				690	0	230	230	230	
县城防洪			功能完善标准要求提高	590			230	230	
水资源工程				3500	0	1200	1200	1100	
水库及骨干当家塘清淤		全县	清淤100万方	360		100	100	160	
生活污水厂		昱	规模0.75万吨/日	3200		1100	1100	1000	2个镇
水土保持				1100	80	400	400	220	
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全县	耕改梯1.0万亩；水保林0.6万亩；经济林1.0万亩；种草0.1万亩；封山育林0.5万亩；农田整治0.9万亩。以及全县水土保持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1100	80	400	400	220	详见《市水土保持规划》治理“条小流域”
节水灌溉				240	80	80	40	40	
节水灌溉项目		阮楼	3000亩	240	80	80	40	40	1个项目区
灌区改造				350	0	60	150	140	
水库灌区改造工程				200		60	60	80	4座中小型水库
全县抗旱站配套				150			90	60	3条供水线
其他				200	0	60	60	80	
防汛道路、巡泵、白蚁防治等				200		60	60	80	
总计				12111	160	2255	6713	2983	

2008年度堤防加固、河道整治、排涝站工程投资计划表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所属镇别	项目内容	年度计划投资					备注
				小计	中央	省	市	县镇	
堤防加固、河道整治				9095	2800	2938.5	1738.5	1618	
新桥河整治		品价	集仙至李树全长7公里清淤	25		8.5	8.5	8	
河港圩圩堤加固		洪蓝	长1.154公里	20				20	
庙上圩圩堤加固		品价	长2.6公里	60				60	
一千河整治		县	上游段整治土方及配套	1000	400	300	200	100	
二千河整治		县	建筑物配套及整治土方	6000	2000	2000	1000	1000	
三千河整治	达标	县	建筑物配套及整治土方	1000	400	300	200	100	
全县蠡湖内整治	达标	全县	每年50公里100万方	300		100	100	100	
圩区中心沟整治	达标	圩区	每年20公里30万方	90		30	30	30	
石臼湖堤防达标工程		县	高程12.5-14.0米长12.0公里高程10.0米以下长25公里	600		200	200	200	
排涝站、抗旱站				700	0	0	340	360	
小型排涝站(≤2.0M ³ /S)	改建		改建2.0M ³ /S(共约3座)	150			0	150	
抗旱站	改建		改建2.0M ³ /S(共约10座)	400			250	150	
王各圩排涝站	新建	东屏	改建2.0M ³ /S	150			90	60	根据淮河规划定
涵洞				250	0	0	150	100	
东沟涵	重建	东屏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根据淮河规划定
六丫圩涵	重建	柘塘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根据淮河规划定
冬塘涵	重建	洪蓝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内水桥涵	重建	石臼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南水涵	重建	品价	钢筋混凝土涵	50			30	20	
河、坝				250	0	0	150	100	
河沟排涝坝	新建	全县	深水坝(约6-7座)	250			150	100	
水库				1057	0	0	677	380	
卧龙		县属	溢洪闸、通水闸、村涵等不均匀沉陷,及高水位后闸中淤积;应即整修、溢洪闸、通水闸加固,新建及改建涵洞	70			70	0	
马陵塘		石臼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50			30	20	
泥塘		石臼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50			40	20	
藕塘		石臼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70			42	28	
忠家塘		石臼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50			30	20	
忠家塘		石臼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70			42	28	
后王母塘		石臼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50			30	20	
马陵		石臼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70			42	28	
象山		品价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75			50	25	
徐母塘		柘塘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15			10	5	
王家甸		永阳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85			51	34	
石塘		永阳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65			42	23	
盛村		洪蓝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60			36	24	
上塘湖		洪蓝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28			17	11	
汤家		洪蓝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40			24	16	
肖塘		东屏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62			38	24	
朝陆		白马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34			51	33	
涵子坝		白马	溢洪、大坝涵洞严重;改建涵洞一座,新建大坝涵洞一座	53			32	21	
板桥防洪				1000	0	350	350	300	
县城防洪			功能完善标准提高	600		200	200	200	
洪蓝集镇防洪		洪蓝	工程配套	400		150	150	100	
水资源工程				3500	0	1200	1200	1100	
水库及骨干当家塘清淤		全县	清淤100万方	300		100	100	100	
生活污水厂		县	规模0.75万吨/日	3200		1100	1100	1000	2个镇
水土保持				1100	80	400	400	220	
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全县	坡改梯1.0万亩;水保林0.6万亩;经济林1.0万亩;种草0.1万亩;封山育林0.5万亩;农田整治0.9万亩。以及全县水土保持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1100	80	400	400	220	详见《市水土保持规划》治理4条小流域
节水灌溉				240	80	80	40	40	
节水灌溉项目			规模3000亩	240	80	80	40	40	1个项目区
灌区改造				4356	2000	1060	650	640	
水库灌区改造工程				200		60	60	80	4座中小型水库
林湖灌区改造				4600	2000	1000	500	500	
全县抗旱站配套				150			90	60	3条整水线
其他				200	0	60	60	80	
防汛道路、灌渠、白蚁防治等				200		60	60	80	
总计				21742	4960	6088.5	5755.5	4938	

2009年度堤防加固、河道整治、排涝站工程投资计划表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所属镇别	项目内容	年度计划投资					备注
				小计	中央	省	市	县镇	
塘防加固、河道整治				8475	2800	2736.5	1538.5	1398	
新桥河整治		品桥	集镇至李树巷长7公里清淤	25		8.5	8.5	8	
上下垟圩堤加固		洪蓝	长2.117公里	60				60	
一千河整治		县	上游段整治土方及配套	1000	400	300	200	100	
二千河整治		县	建筑物配套及整治土方	6000	2000	2000	1000	1000	
三千河整治	达标	县	建筑物配套及整治土方	1000	400	300	200	100	
全县防洪内整治	达标	全县	每年50公里100万方	300		100	100	100	
圩区中心沟整治	达标	圩区	每年20公里30万方	90		30	30	30	
排涝站、抗旱站				610	0	0	300	310	
小型排涝站(<2.0M³/S)	改建		改建2.0M³/S(共约3座)	150			0	150	
抗旱站	改建		改建2.0M³/S(共约10座)	300			200	100	
高水圩排涝站	新建	品桥	改建2.2M³/S	160			100	60	
涵洞				0	0	0	0	0	
泰淮河水系低洼	重建		钢壳砼箱涵						视泰淮河规划定
堰、坝				250	0	0	150	100	
河沟梯级坝	新建	全县	堰水坝(均6-7座)	250			150	100	
水库				3952	0	0	3860	158	
骆驼岗		白马	无砂坝、防汛道路、民渡桥等；并建护坡、防风通道、维修设施	49			30	19	
方便		县属	大坝修堵不足，溢洪闸、进仓管、泄流发电副坝、大坝整修、新建溢洪道、闸、龙尾、背湾及涵	3500			3500	0	
姚芳		白马	溢洪闸疏浚，溢洪道底槛老化，涵洞因重压断；溢洪闸和溢洪道，应设防险板，改建涵洞涵管	58			35	23	
仙郎桥		和风	大坝护坡风化且标准不高，反冲：新建反墙，迎水护坡	50			30	20	
潮水塘		石溪	大坝冲塌，新建大坝反墙和块石护坡	80			40	32	
桃花坝		石坎	高涵、大坝冲塌，护坡风化，改修高涵和块石护坡，新建大坝反墙	60			60	0	
慎塘		白马	塘漏塌，块石护坡，度淤老化失修，无防浪墙路：护坡、溢洪道除修、筑堤、并建防风通道：	30			18	12	
黄庄		白马	塘漏塌，块石护坡，度淤老化失修，护坡、溢洪道除修，并筑反墙：	58			35	23	
徐路口		白马	溢洪道、块石护坡老化失修，大坝冲塌，无防浪墙路：护坡、溢洪道除修、并建反墙、防风通道	73			44	29	
姚塘防洪				300	0	125	125	50	
洪蓝集镇防洪		洪蓝	工程配套	300		125	125	50	
水资源工程				3500	0	1200	1200	1100	
水库及骨干当家塘清淤		全县	清淤100万方	300		100	100	100	
建污水处理厂		县	规模0.75万吨/日	3200		1100	1100	1000	2个镇
水土保持				1100	60	400	400	240	
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全县	坡改梯1.0万亩；水保林0.6万亩；经济林1.0万亩；种草0.1万亩；封山育林0.5万亩；农田整治0.9万亩。以及全县水土保持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1100	60	400	400	240	详见《市水土保持规划》治理4条小流域
节水灌溉				240	80	80	40	40	
节水灌溉项目			规模3000亩	240	80	80	40	40	1个项目区
灌区改造				4350	2000	1060	650	640	
水库灌区改造工程				200		60	60	80	4座中小型水库
秋湖灌区改造				4000	2000	1000	500	500	
全县抗旱站配套				150			90	60	3条输水线
其他				200	0	60	60	80	
防汛道路、灌渠、白蚁防治等				200		60	60	80	
总计				22983	4940	5663.5	8263.5	4116	

2010年度堤防加固、河道整治、排涝站工程投资计划表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所属级别	项目内容	年度计划投资					备注
				小计	中央	省	市	县镇	
堤防加固、河道整治				8475	2800	2738.5	1538.5	1398	
新桥河整治		县	集镇至李村巷长7公里清淤	25		8.5	8.5	8	
上下堡圩圩堤加固		县	长2.117公里	60				60	
一干河整治		县	上游段整治土方及配套	1000	400	300	200	100	
二干河整治		县	建筑物配套及整治土方	6000	2000	2000	1000	1000	
三干河整治	达标	县	建筑物配套及整治土方	1900	400	300	200	100	
全县撇洪沟整治	达标	全县	每年50公里100万方	300		100	100	100	
圩区中心沟整治	达标	圩区	每年20公里30万方	90		30	30	30	
排涝站、抗旱站				610	0	0	300	310	
小型排涝站 (<2.0M ³ /S)	改建		改建2.0M ³ /S (共约3座)	150			0	150	
抗旱站	新建		改建2.0M ³ /S (共约10座)	300			200	100	
南圩头排涝站	重建	市属	改建2.5M ³ /S	150			100	50	根据淮河规划定
涵洞				0	0	0	0	0	
秦淮河水系低坝	重建		钢箱砼箱涵						视秦淮河规划定
闸、坝				250	0	0	150	100	
河内梅坝坝	新建	全县	流水坝 (约6-7座)	250			150	100	
水库				253.5	0	0	152.5	101	
小村		石坝	大坝清淤, 新建大坝反墙	40			24	16	
五里		白马	坝顶道路, 缺少护坡老坝失修, 大坝清淤, 无防汛道路; 护堤, 涵洞维修, 防汛防风, 防汛道路	57			35	22	
付家塘		白马	大坝顶才平, 清淤, 冲刷, 无防汛道路及管理房; 坝身加固, 防汛道路, 护堤, 防汛道路, 管理房	40.5			28	12.5	
西阳庄		白马	改建, 缺少护坡, 坝顶道路, 防汛防风, 防汛道路, 防汛, 缺少护堤, 管理房维修, 防汛防风道路	52			31	21	
上庄		白马	大坝清淤, 缺少护坡老坝; 新建反墙, 护堤维修;	58			34.5	23.5	
城镇防洪				390	0	125	125	50	
洪灾集镇防洪		洪灾	工程配套	300		125	125	50	
水资源工程				3500	0	1200	1700	1100	
水库及骨干当家塘清淤		全县	清淤100万方	300		100	100	100	
建污水处理厂		县	规模0.75万吨/日	3200		1100	1100	1000	2个镇
水土保持				700	0	250	250	200	
水土流失治理项目		全县	坡改梯1.0万亩; 水保林0.5万亩; 经济林0.6万亩; 种草0.1万亩; 封山育林0.4万亩; 农田整治0.6万亩。以及全县水土保持生态环境恢复治理。	700	0	250	250	200	详见《市水土保持规划》治理4条小流域
节水灌溉				240	80	80	40	40	
节水灌溉项目			规模3000亩	240	80	80	40	40	1个项目区
灌区改造				4350	2000	1960	650	640	
水库灌区改造工程				200		60	60	80	4座中小型水库
太湖灌区改造				4000	2000	1000	500	500	
全县抗旱站配套				150			90	60	3条输水线
其他				200	0	60	60	80	
防汛道路、灌渠、白蚁防治				200		60	60	80	
总计				18878.5	4880	5513.5	4466	4019	